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文件

江海卫〔2020〕273号

关于下拨 2020 年核酸免费检测等项目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区人民医院、区中西医结合医院、麻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0 年核酸免费检测等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江财社〔2020〕199号）精神，市下达我区 2020 年免费核酸检测补助资金 25 万元。现分配区人民医院免费核酸检测补助资金 16.9785 万元，区中西医结合医院免费核酸检测补助资金 7.81225 万元，麻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0.20925 万元。请严格按照要求，将资金统筹用于结算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核酸检测费用。

为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加快支出进度，务必今年内使用完毕。同时，请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并于每月 25 日前将资金使用情况报我局医政体改股。

附件：关于下达 2020 年核酸免费检测等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（江财社〔2020〕199号）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

2020年11月17日



(联系人：李茜，联系电话：3861501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财政局